



山格股份

NEEQ: 872957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Great Architectural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王志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国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五、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六、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山格股份、股份公司、格瑞特、公司、本公司	指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期初	指	2023年1月1日
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Xi Great Architectural Technology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王志杰	成立时间	2003年8月28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志杰、潘晋忠、郭栋）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志杰、潘晋忠、郭栋），一致行动人为（王志杰、潘晋忠、郭栋）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2)-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C266200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萘系高效减水剂、速凝剂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山格股份	证券代码	872957
挂牌时间	2018年8月27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26.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西部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杨国华	联系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振兴大道 9 号
电话	0359-2508866	电子邮箱	249032861@qq.com
传真	0359-2508866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振兴大道 9 号	邮政编码	044000
公司网址	grtjzkj.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8007540500477		
注册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振兴大道 9 号		
注册资本（元）	100,000,026.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主营业务属于“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是集聚羧酸系、萘系、速凝剂等混凝土外加剂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科技型化工建材企业，公司业务为建设工程、建筑商提供高性能混凝土外加剂及相关应用技术服务。

(一) 关键资源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公司有经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混凝土外加剂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该中心根据行业趋势和市场需求有针对性的进行技术研发和应用改造，公司凭借先进的生产技术和高品质的产品质量得到了行业内众多大型建筑企业的认可，品牌知名度和客户忠诚度在行业内得到广泛认可。

(二)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原材料采购制度与流程，并根据生产需要对所需原料分批次采购，严控所购原料质量符合生产需求；原材料采购关系到公司产成品质量与成本控制，公司市场部设有专员定期整理合格供应商名录，按照市场价格波动、生产车间的抽样结果及时调整采购数量与供应商名单。

(三)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投标以及市场部业务人员直接营销从而获得采购订单。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等建筑领域，公司客户类型主要是大型工程公司、材料工程公司等，由于混凝土行业产品规格、标准繁杂等特点，往往公司生产需要根据订单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服务，公司市场部人员定期收集客户需求信息，参与招标或者商务谈判，双方达成合作意向后由研发部门针对客户的需求进行性能参数与规格调整之后交由生产部门试验生产，试生产产品检测结果符合客户预期后再进行批量生产、技术检验，经检验的合格产品封装后及时装运 发货交付客户。

(四) 生产模式

公司混凝土外加剂的生产为合成与复配组合生产模式，合成后的母体作为中间体可供内部复配使用，对外销售以复配形成的液体剂型与粉末剂型为主。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部根据市场部反馈信息与库存信息进行排生产，与此同时生产部需要联合研发部、市场部一起根据不同客户实际需求，调整配方生产，并最终完成从试验、复配、检验等一系列的生产流程。

(五) 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聚羧酸减水剂、萘系减水剂及速凝剂的销售。公司产品的定价原则为成本核算加合理的利润空间，招投标类项目以中标价签订合同，经销商类项目还需通过与客户的谈判确定最终合同金额。

(六) 收入模式

公司通过研发生产销售减水剂及速凝剂等产品，在客户验收合格后实现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山西省 2013 年认定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认定并取得证书。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为第四次换证，本次证书编号为 GR202214000019，发证日期 2022 年 10 月 12 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p> <p>2017 年，公司通过了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并取得证书。</p> <p>2022 年，公司通过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并取得证书。</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0,075,667.20	179,671,302.72	-5.34%
毛利率%	38.01%	25.9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18,207.67	10,590,493.85	6.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85,723.85	9,762,926.71	7.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16%	10.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42%	9.72%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1	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42,495,332.21	320,108,031.62	6.99%
负债总计	225,477,541.40	214,408,448.48	5.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017,790.81	105,699,583.14	10.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7	1.06	10.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83%	66.9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5.83%	66.98%	-
流动比率	1.36	1.33	-
利息保障倍数	332.31	85.4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0,286.70	9,628,801.63	-265.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4	0.75	-
存货周转率	6.78	9.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99%	15.2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34%	-9.15%	-

净利润增长率%	6.87%	-4.17%	-
---------	-------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846,006.70	1.41%	12,895,688.49	4.03%	-62.42%
应收票据	49,381,234.76	14.42%	26,455,824.01	8.26%	86.66%
应收账款	226,830,126.07	66.23%	214,893,544.53	67.13%	5.55%
存货	13,410,871.39	3.92%	17,703,493.03	5.53%	-24.25%
投资性房地产	2,240,094.92	0.65%	2,509,696.52	0.78%	-10.74%
固定资产	13,283,018.18	3.88%	13,597,601.12	4.25%	-2.31%
无形资产	8,825,076.56	2.58%	9,033,805.88	2.82%	-2.31%
短期借款	6,300,000.00	1.84%	1,900,000.00	0.59%	231.58%
应付账款	63,808,722.86	18.63%	47,929,502.70	14.97%	33.13%
其他应付款	118,815,703.12	34.69%	134,908,521.50	42.14%	-11.93%
其他流动负债	29,255,745.39	8.54%	23,052,144.56	7.20%	26.9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减少 62.4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向关联方还款。
- 2、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 86.6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回款票据大幅增加所致。
- 3、存货较上年下降 24.2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 12 月原材料单体价格持续走低，减少原材料及半成品的储备所致。
- 4、短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231.58%，主要原因是本期贷款增加 300 万元，已提现未到期信用等级较低的票据增加 140 万所致。
- 5、应付账款较上年增加 33.13%，主要原因是应付账款应付货款增加 1241 万元，其中采购吉林省盛世达建材科技公司无碱速凝剂应付账款增加 733 万元，采购山西鹏程建筑减水剂应付账款增加 155 万元，采购山西德奕嘉建材高效应付账款增加 178 万元，应付账款服务费增加 347 万元。
- 6、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减少 11.93%，主要原因是归还关联方借款所致。
- 7、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增加 26.91%，主要原因是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票据增加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0,075,667.20	-	179,671,302.72	-	-5.34%

营业成本	105,426,249.90	61.99%	132,984,613.39	74.02%	-20.72%
毛利率%	38.01%	-	25.98%	-	-
销售费用	25,036,491.01	14.72%	17,069,079.83	9.50%	46.68%
管理费用	6,592,414.97	3.88%	6,463,280.72	3.60%	2.00%
研发费用	7,272,031.53	4.28%	7,818,843.17	4.35%	-6.99%
财务费用	-25,390.97	-0.01%	102,521.54	0.06%	-124.77%
信用减值损失	-13,094,058.11	-7.70%	-4,061,822.22	-2.26%	-222.37%
其他收益	841,915.30	0.50%	1,209,677.88	0.67%	-30.40%
投资收益	-2,526.76	0.00%	-307,489.41	-0.17%	-99.18%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5,566.89	0.00%	100.00%
营业利润	12,015,289.36	7.06%	11,107,543.70	6.18%	8.17%
营业外收入	140,004.81	0.08%	189,395.16	0.11%	-26.08%
营业外支出	0.62	0.00%	112,249.46	0.06%	-100.00%
净利润	11,318,207.67	6.65%	10,590,493.85	5.89%	6.8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毛利率 38.01%，较上年同期增加 12.03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优化配方调整成本下降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96.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与销售相关发生的以运营承包制为主的项目技术服务费等服务费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12.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4.77%，主要是公司 2022 年应收票据贴现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903.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2.37%，主要是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36.7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40%，主要原因是研发项目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6、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30.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9.18%，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债务重组减少所致。

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4.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6.08%，主要是公司 2023 年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8、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11.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疫情公益捐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4,853,528.45	171,784,151.98	-4.03%
其他业务收入	5,222,138.75	7,884,150.74	-33.76%
主营业务成本	104,272,448.46	127,214,670.68	-18.03%
其他业务成本	1,153,801.44	5,769,942.71	-8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聚羧酸减水剂	113,647,799.06	59,729,324.00	47.44%	-4.70%	-28.70%	17.69%
萘系减水剂	12,564,378.02	11,284,166.07	10.19%	-26.09%	-29.22%	3.97%
速凝剂	38,641,351.37	33,258,958.39	13.93%	8.73%	20.95%	-8.69%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聚羧酸减水剂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7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聚羧酸销量下降 8.36%，销售单价下降 7.79%。

2、萘系减水剂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6.0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萘系中国人民解放军部队项目结束、山西路桥第六工程昔榆项目结束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65,767,165.15	38.67%	否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3,647,477.64	13.90%	否
3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672,427.59	6.28%	否
4	宁夏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974,405.80	5.28%	否
5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646,781.52	5.08%	否
合计		117,708,257.70	69.2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5,289,890.96	9.67%	否
2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12,391,838.00	7.84%	否
3	山西全利宏发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8,595,103.63	5.44%	否
4	吉林省盛世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白山分公司	7,335,478.09	4.64%	否
5	山西德奕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5,432,669.16	3.44%	否
合计		49,044,979.84	31.0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0,286.70	9,628,801.63	-26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706.76	-495,452.11	-6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3,311.67	-132,443.90	5,576.5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551.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5.03%，主要是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485.68 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186.87 万元，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740.40 万元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3.12 万元，较上期同期下降 66.86%，主要是公司 2023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38.58 万元，较上年金额增加 5576.52%，主要是 2023 年银行贷款增加 729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志杰、郭栋、潘晋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0,007,456 股，持股比例为 80.0073%，处于绝对控制地位，依其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的股东大会产生决定性影响，并

	<p>对公司经营过程中的重大决策、经营方针以及人事任免具有决定性作用，故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或会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p> <p>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等的规定，使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p>
2、存在不能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p>2009年6月30日，有限公司与山西运城盐湖工业园区管委会签订《入驻山西运城盐湖工业园区用地协议》，约定项目用地59.23亩，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1月18日向山西运城盐湖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支付土地款及办理征地手续费用共计281.3425万元。由于土地出让审批进程较慢，公司与运城市国土资源局盐湖分局签订正式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出让宗地面积为37,974.42 m²，用途为工业用地，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了土地出让金，并于2017年10月9日就该宗土地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证照号为“晋（2017）盐湖区不动产权第096号”，地址位于运城市盐湖区盐湖工业园区振兴大道9号，权利性质为出让，用途为工业用地。公司取得的上述土地为国有建设用地，公司对该土地的利用情况符合土地利用规划。但因运城市盐湖区工业科技园区调整规划的原因，导致公司规划审批、施工审批等事项延后。公司现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使用中的生产车间和办公楼消防验收已通过，以保证及时取得房产证。</p> <p>应对措施：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针对前述事项，公司采取如下规范措施：（1）公司正在积极和相关主管机关进行沟通，落实各项政策要求，现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已申请消防验收，且消防验收已整改完成，现处于再验收阶段，以保证及时取得房产证；（2）公司消防措施完备，为避免可能产生的消防风险，公司已建立《消防管理制度》，就责任主体、消防器材管理、应急准备，教育培训等作出规定，并在厂区配备有灭火器，消防栓、应急指示灯、指示牌等消防设备，保障了安全生产；（3）为避免前述事项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如因规划、施工审批和不动产登记延后办理使公司遭受罚款等行政处罚，本人愿以个人财产代公司接受处罚，确保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p>
3、市场竞争风险	<p>近年来，随着国家对交通建设投入的加大和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公司所属混凝土外加剂行业也得到迅速发展，目前我国混凝土外加剂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数量众多，技术水平参差不齐，竞争较为激烈。尤其聚羧酸减水剂产品凭借其优良的性</p>

	<p>能和国家政策支持，发展势头良好，同行业公司纷纷扩大产能，市场产品供应能力随之增长，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虽然在行业中具有一定规模，但如果不能在产品开发、市场开拓、技术研发等应对措施上继续实施得当，激烈的市场竞争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p> <p>应对措施：为应对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保持核心技术的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扩大产品规模，降低成本，增强公司的行业综合竞争力。</p>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聚醚、萘、碱和氢氧化铝等，原材料占成本比例较高，2023年度、2022年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9.62%、92.07%。报告期内，由于大宗化工商品的价格波动，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总体呈现上升的波动态势。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仍可能因大宗化工商品的价格波动以及其他市场供求因素而有所波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有效地调整产品价格或产品结构，则公司盈利能力存在波动的风险。</p> <p>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购部将及时通过相关网站关注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并对各种原材料进行询价，根据生产需求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必要时预存一定量的原材料，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p>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客户主要为施工工程类企业，普遍存在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的情况。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226,830,126.07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214,893,544.53元，较年初增长5.55%。虽然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行业内知名的、规模较大建筑工程公司，信誉度较高，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但仍不排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继续增加，从而增大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以及由此引起的流动资金较为紧张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和完善业务承接、合同签订、履约、资金结算的内部控制，采用应收账款回款率与经营业绩挂钩的业务考核机制，同时公司会及时和客户保持沟通，加强对原有客户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以及对新客户的信用审核力度，以此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p>
6、对关联方资金拆借依赖的风险	<p>公司主营业务为混凝土减水剂、速凝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客户基本为施工工程类企业，其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所需流动资产较多。报告期内，为保证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关联方给予公司较大金额的无息借款，2023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对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11,046,633.67元、126,026,633.67元，一定程度上依赖关联方借款解决临时资金周转，存在对关联方资金拆借依赖的风险。</p> <p>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通过股权融资、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等方式逐步减少对关联方资金拆借依赖的风险，同</p>

	时，公司拥有房屋、设备、土地，亦可用于抵押向银行借款来满足公司日常资金周转。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50,000,000.00	12,17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需要，已履行审议程序，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竞争禁止承诺	避免违反竞业禁止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竞争禁止承诺	避免违反竞业禁止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3月17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事项：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股份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股份公司违规为其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等。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避免违反竞业禁止的承诺承诺事项：本人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竞业禁止的规定，不受任何第三方竞业禁止约定的限制，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若本人未来控制或管理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3、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事项：将严格执行瑞特的资金管理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变相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不以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及其他任何方式损害瑞特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如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所有损失。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4、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事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以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等。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8,764,136	38.76%	285,779	39,049,915	39.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1,864	20.00%	0	20,001,864	20.00%	
	董事、监事、高管	91,790	0.09%	223,047	314,837	0.3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1,235,890	61.24%	-285,779	60,950,111	61.2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5,592	60.01%	0	60,005,592	60.01%	
	董事、监事、高管	1,230,298	1.23%	-285,779	944,519	9.4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26	-	0	100,000,02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1	潘晋忠	26,669,152	0	26,669,152	26.6691%	20,001,864	6,667,288	0	0
2	王志杰	26,669,152	0	26,669,152	26.6691%	20,001,864	6,667,288	0	0
3	郭栋	26,669,152	0	26,669,152	26.6691%	20,001,864	6,667,288	0	0
4	王苑博	5,221,345	0	5,221,345	5.2213%	0	5,221,345	0	0
5	潘水婵	5,198,546	0	5,198,546	5.1985%	0	5,198,546	0	0
6	潘雪莲	5,107,468	62,732	5,170,200	5.1702%	0	5,170,200	0	0
7	潘少华	669,145	0	669,145	0.6691%	599,442	69,703	0	0
8	潘英霞	557,621	0	557,621	0.5576%	0	557,621	0	0
9	潘新功	557,621	0	557,621	0.5576%	0	557,621	0	0

10	雷西安	464,684	0	464,684	0.4647%	0	464,684	0	0
合计		97,783,886	62,732	97,846,618	97.85%	60,605,034	37,241,58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 股东潘晋忠、王志杰、郭栋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 股东王志杰与王苑博系父子关系，股东潘晋忠与潘少华系父子关系，股东潘晋忠与潘雪莲系夫妻关系，股东潘雪莲与潘少华系母子关系，股东郭栋与潘水婵系夫妻关系；股东雷西安是股东潘少华的岳父；股东潘英霞是股东潘晋忠的妹妹。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志杰、郭栋、潘晋忠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	-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志杰	董事长	男	1971年7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26,669,152	0	2,669,152	26.6691%
郭栋	董事、总经理	男	1963年4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2,669,152	0	2,669,152	26.6691%
潘晋忠	董事	男	1962年12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2,669,152	0	2,669,152	26.6691%
潘少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4年10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669,145	0	669,145	0.6691%
卫淑娟	董事	女	1980年11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55,762	0	55,762	0.0558%
胥永红	监事会主席	男	1969年11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390,335	0	390,335	0.3903%
郭武军	监事	男	1984年7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144,114	0	144,114	0.1441%
乔醴峰	职工监事	男	1989年3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0	0	0	0%
杨国华	财务负责人	女	1982年2月	2022年8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潘晋忠与董事潘少华系父子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

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5
行政人员	10			10
生产人员	8	1		9
销售人员	12			12
财务人员	5			5
技术人员	22			22
员工总计	62	1	0	6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9	9
专科	33	33
专科以下	19	20
员工总计	62	6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任职条件并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截止本年度报告披露日，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销售体系、采购体系、项目执行体系和研发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采购渠道和服务部门。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本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其他股东。

5、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采购、项目执行、销售和售后服务、研发、管理和财务总体负责。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其他股东。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法律法规中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本身的管理需要，制定会计核算体系、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内控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未发生管理制度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企业面临的主要风险，采取较为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措施，不断规范企业运行，完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正在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水平，并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喜财审 2024S012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马静玉 1 年	张红艳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4S01215 号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

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

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静玉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红艳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1	4,846,006.70	12,895,688.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五：2	49,381,234.76	26,455,824.01
应收账款	附注五：3	226,830,126.07	214,893,544.53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五：4	300,000.00	
预付款项	附注五：5	1,097,858.29	4,721,452.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6	11,389,405.78	9,324,394.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五：7	13,410,871.39	17703493.0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7,255,502.99	285,994,397.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五：8	2,240,094.92	2,509,696.52
固定资产	附注五：9	13283018.18	13597601.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五：10	8,825,076.56	9,033,805.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11	8,229,077.56	6,309,968.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12	2,662,562.00	2,662,56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239,829.22	34,113,634.37
资产总计		342,495,332.21	320,108,031.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五：13	6300000.00	1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五：14	63,808,722.86	47,929,502.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五：15	999,321.58	1,146,846.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16	306,841.26	292,693.54
应交税费	附注五：17	5,991,207.19	5,178,740.05
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18	118,815,703.12	134,908,521.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五：19	29,255,745.39	23,052,144.56
流动负债合计		225,477,541.40	214,408,448.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5,477,541.40	214,408,448.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五：20	100,000,026.00	100,000,0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五：21	657,749.51	657,749.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22	5,330,189.02	4,198,368.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23	11,029,826.28	843,43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017,790.81	105,699,583.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017,790.81	105,699,58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2,495,332.21	320,108,031.62

法定代表人：王志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国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华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70,075,667.20	179,671,302.72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五：24	170,075,667.20	179,671,302.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5,805,708.27	165,398,558.38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五：24	105,426,249.90	132,984,613.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25	1,503,911.83	960,219.73
销售费用	附注五：26	25,036,491.01	17,069,079.83
管理费用	附注五：27	6,592,414.97	6,463,280.72
研发费用	附注五：28	7,272,031.53	7,818,843.17
财务费用	附注五：29	-25,390.97	102,521.54

其中：利息费用		36,688.33	132,443.90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附注五：30	841,915.30	1,209,677.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31	-2,526.76	-307,489.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32	-13,094,058.11	-4,061,822.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33		-5,566.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15,289.36	11,107,543.7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34	140,004.81	189,395.16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35	0.62	112,249.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55,293.55	11,184,689.40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36	837,085.88	594,195.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18,207.67	10,590,493.8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18,207.67	10,590,493.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18,207.67	10,590,493.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志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华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062,410.03	136,533,729.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7	234,511.16	7,638,47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96,921.19	144,172,20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662,314.01	95,254,593.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63,266.27	3,752,61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01,349.15	6,044,59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7	51,360,278.46	29,491,60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87,207.89	134,543,40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0,286.70	9,628,80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473.24	14,685.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73.24	24,685.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180.00	520,13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180.00	520,13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706.76	-495,452.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88.33	132,443.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88.33	132,44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3,311.67	-132,443.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3,681.79	9,000,905.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5,688.49	3,894,782.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2,006.70	12,895,688.49

法定代表人：王志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国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华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26.00				657,749.51				4,198,368.25		843,439.38		105,699,58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26.00				657,749.51				4,198,368.25		843,439.38		105,699,58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0,186,386.90		11,318,20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18,207.67		11,318,20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31,820.77		-1,131,820.7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1,820.77		-1,131,820.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26.00				657,749.51				5,330,189.02		11,029,826.28		117,017,790.81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26.00				657,749.51				3,139,318.86		10,612,020.92		114,409,115.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26.00			657,749.51				3,139,318.86		10,612,020.92		114,409,115.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9,04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9,049.39		-1,059,049.3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9,049.39		-1,059,049.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19,300,026.00	-19,300,026.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26.00				657,749.51				4,198,368.25		843,439.38		105,699,583.14

法定代表人：王志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国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华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格瑞特公司”)

(2)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26 万元

(3) 注册地址：山西省运城市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振兴大道 9 号

(4)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 法定代表人：王志杰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8007540500477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营业期限：2003-08-28 至 无固定期限。

2、历史沿革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潘晋忠、郭栋、王志杰 3 个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经山西省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 2003 年 8 月 28 日设立的民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8000000044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8007540500477。

(1) 公司 2003 年 5 月 29 日成立时股东、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潘晋忠	40.00	货币	40.00
郭栋	30.00	货币	30.00
王志杰	30.00	货币	30.00
合计	<u>100.00</u>		<u>100.00</u>

公司注册资本经山西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 日出具的（晋正大设验【2003】第 01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2007 年 11 月 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增资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	------	---------

潘晋忠	400.00	货币	40.00
郭栋	300.00	货币	30.00
王志杰	300.00	货币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公司注册资本于 2007 年 11 月 21 日由运城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07】运高新验字第 1126 号）《验资报告》验证。

(3) 2011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增资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潘晋忠	840.00	货币	33.60
郭栋	830.00	货币	33.20
王志杰	830.00	货币	33.20
合计	2,500.00		100.00

公司注册资本于 2011 年 1 月 6 日由山西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晋正大增验字（2010）第 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4) 2014 年 6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增资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潘晋忠	1,680.00	货币	33.60
郭栋	1,660.00	货币	33.20
王志杰	1,660.00	货币	33.20
合计	5,000.00		100.00

公司注册资本已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之前缴足。

(5) 2016 年 2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80 万元。增资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潘晋忠	1,680.00	货币	31.23
郭栋	1,680.00	货币	31.23
王志杰	1,680.00	货币	31.23
潘少华	36.00	货币	0.67
潘英霞	30.00	货币	0.55
潘新功	30.00	货币	0.55
胥永红	28.00	货币	0.52

雷西安	25.00	货币	0.46
王苑博	19.00	货币	0.35
郭清杰	18.00	货币	0.33
潘新文	18.00	货币	0.33
郭武军	13.00	货币	0.24
潘运民	10.00	货币	0.19
王艳斌	10.00	货币	0.19
郝景林	10.00	货币	0.19
吴丽侠	10.00	货币	0.19
李宏伟	7.00	货币	0.13
李明娟	6.00	货币	0.11
郭梁	6.00	货币	0.11
吴普刚	5.00	货币	0.09
李国华	5.00	货币	0.09
高会民	5.00	货币	0.09
冯发胜	5.00	货币	0.09
王萌	5.00	货币	0.09
潘四民	4.00	货币	0.07
杨存义	4.00	货币	0.07
周向阳	4.00	货币	0.07
潘世勤	3.00	货币	0.06
焦奎	3.00	货币	0.06
段重达	3.00	货币	0.06
卫淑娟	3.00	货币	0.06
郭永跃	3.00	货币	0.06
董振忠	3.00	货币	0.06
潘平	3.00	货币	0.06
谢瑛	3.00	货币	0.06
古鹏程	3.00	货币	0.06
合计	5,380.00		100.00

公司注册资本已于2016年2月29日之前缴足。

(6) 2016年8月22日，格瑞特公司进行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取得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晋)名称变核(内)字[2016]第2548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格瑞特公司名称为“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8月5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受委托已 2016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对格瑞特公司进行审计，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6]第 2220 号股改报告；2016 年 8 月 12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以 2016 年 02 月 29 日为基准日对格瑞特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 020234 号”《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格瑞特公司在基准日 2016 年 2 月 29 日的净资产评估净值为人民币 8,989.74 万元，评估增值 853.96 万元，增值率 10.50%。

(7)2019 年 6 月 14 日，格瑞特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挂牌公司资本公积为 27,557,749.51 元，本次转增股本 26,900,000.00 元。并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完成登记，2019 年 7 月 23 日取得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8070 万元。

(8)2022 年 5 月 18 日，格瑞特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0,7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0,7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88,770,000 股。2022 年 6 月 2 日直接记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东证券账户。

(9)2022 年 8 月 26 日，格瑞特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8,7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26507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8,77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00,000,026 股。2022 年 9 月 7 日直接记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东证券账户。

3、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了总经理办公室、财务部、行政人事部、招投标办公室、产品营销部、物资采供部、研发中心、生产管理部等职能部门。公司的各个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能够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规范运作。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尚佳，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应当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应当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

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①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3)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程度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程度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程度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损失准备；信用程度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按信用风险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率 1%计提损失准备。

2) 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简化处理方法，即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将要发生减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将要发生减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1年以内	5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4至5年	100
5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分为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按照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计提减值准备，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按照简化模型考虑信用损失，遵循单项和组合法计提的方式。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详见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实地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领用时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价值较大的，除有特殊规定的外应采用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

领用时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价值较大的，除有特殊规定的外应采用五五摊销法。

(十一)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3.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

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年	5.00%	19.00%
其他	5 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

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年
专利	直线法	10 年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

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无设定受益计划。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应付债券

本集团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事项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

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和《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号），对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例如长期含权中期票据）/认股权/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立足于混凝土外加剂领域，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聚羧酸减水剂、萘系减水剂和速凝剂，公司按照与客户签署的协议约定，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并经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首次执行日后签订或变更合同，在合同开始或变更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租赁业务

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租赁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设备、土地使用权。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后续计量时，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

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交易

作为承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

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一)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二)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三十三)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五)终止经营之说明。

2. 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 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

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③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

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	13%、9%、5%

	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

格瑞特公司于 2013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年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2019 年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 10 月 12 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4000019，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格瑞特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收优惠的政策。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2,320.32	16,033.35
银行存款	3,419,686.38	12,879,655.14
其他货币资金	1,414,000.00	
合 计	4,846,006.70	12,895,688.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共计 1,414,000.00 元,全部为保函保证金。除此以外格瑞特公司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331,277.50	11,19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9,548,757.62	15,533,054.56
小 计	49,880,035.12	26,723,054.56
坏账准备	498,800.36	267,230.55
合 计	49,381,234.76	26,455,824.01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880,035.12	100.00%	498,800.36	1.00%	49,381,234.7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331,277.50	20.71%	103,312.78	1.00%	10,227,964.72
商业承兑汇票	39,548,757.62	79.29%	395,487.58	1.00%	39,153,270.04
合 计	49,880,035.12	100.00%	498,800.36	1.00%	49,381,234.7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723,054.56	100.00%	267,230.55	1.00%	26,455,824.0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1,190,000.00	41.87%	111,900.00	1.00%	11,078,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533,054.56	58.13%	155,330.55	1.00%	15,377,724.01
合 计	26,723,054.56	100.00%	267,230.55	1.00%	26,455,824.01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无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0,331,277.50	103,312.78	1.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9,548,757.62	395,487.58	1.00%
小计	49,880,035.12	498,800.36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1,190,000.00	111,900.00	1.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5,533,054.56	155,330.55	1.00%
小计	26,723,054.56	267,230.55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计提	收回	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111,900.00			8,587.22		103,312.78
商业承兑汇票	155,330.55	240,157.03				395,487.58
小 计	267,230.55	240,157.03		8,587.22		498,800.36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64,589.41	10,301,277.50
商业承兑汇票		22,124,556.08
小 计	2,264,589.41	32,425,833.58

(6)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应收账款的情况

无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599,395.09	100.00%	51,769,269.02	18.58%	226,830,126.07
合 计	278,599,395.09	100.00%	51,769,269.02	18.58%	226,830,126.0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3,691,579.43	100.00%	38,798,034.90	15.29%	214,893,544.53
合 计	253,691,579.43	100.00%	38,798,034.90	15.29%	214,893,544.53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7,831,912.04	7,391,595.60	5.00%
1-2年	57,922,491.93	5,792,249.19	10.00%
2-3年	30,439,192.92	9,131,757.88	30.00%
3-4年	25,904,263.71	12,952,131.86	50.00%
4-5年	10,181,140.98	10,181,140.98	100.00%
5年以上	6,320,393.51	6,320,393.51	100.00%
小 计	278,599,395.09	51,769,269.02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9,984,576.10	6,999,228.81	5.00%
1-2年	54,600,356.90	5,460,035.69	10.00%
2-3年	37,827,872.15	11,348,361.65	30.00%
3-4年	12,576,731.07	6,288,365.54	50.00%
4-5年	4,971,634.80	4,971,634.80	100.00%
5年以上	3,730,408.41	3,730,408.41	100.00%
小 计	253,691,579.43	38,798,034.90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98,034.90	12,971,234.12				51,769,269.02
小 计	38,798,034.90	12,971,234.12				51,769,269.0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9,211,463.79	10.49%	1,582,213.21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0,653,652.09	7.41%	1,644,124.85
甘肃沐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0,956,642.55	3.93%	2,896,730.35

山西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7,861,318.50	2.82%	693,055.44
中铁十九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7,394,152.26	2.65%	530,037.35
小计	76,077,229.19	27.30%	7,346,161.20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7.30%。

(6) 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8)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4.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00,000.00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30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合 计						

2) 期末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3)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小计	300,000.00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小计			

(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无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70,965.30	97.55%	4,656,326.57	98.62%
1-2 年	26,892.99	2.45%	65,125.79	1.38%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097,858.29	100.00%	4,721,452.36	100.00%

2)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河南鹏瀚建材有限公司	343,561.40	31.29%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卧龙分公司	236,945.66	21.58%
路易安捷（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89,400.00	8.14%
成都晋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76,343.13	6.95%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71,566.10	6.52%
小计	817,816.29	74.48%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4.48%。

(3) 本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89,405.78	9,324,394.83
合 计	11,389,405.78	9,324,394.83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①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81,853.55	100.00%	2,592,447.77	18.54%	11,389,405.78
合 计	13,981,853.55	100.00%	2,592,447.77	18.54%	11,389,405.7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25,588.42	100.00%	3,001,193.59	24.35%	9,324,394.83
合 计	12,325,588.42	100.00%	3,001,193.59	24.35%	9,324,394.83

②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③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其中：1年以内	10,936,739.43	546,836.97	5.00%
1-2年	644,669.64	64,466.96	10.00%
2-3年	425,391.98	127,617.59	30.00%
3-4年	243,052.50	121,526.25	50.00%
4-5年	90,000.00	90,000.00	100.00%
5年以上	1,642,000.00	1,642,000.00	100.00%
小 计	13,981,853.55	2,592,447.77	

组合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其中：1年以内	8,501,936.20	425,096.81	5.00%
1-2年	1,023,607.18	102,360.72	10.00%
2-3年	331,905.69	99,571.71	30.00%
3-4年	187,950.00	93,975.00	50.00%
4-5年	809,439.35	809,439.35	100.00%

5年以上	1,470,750.00	1,470,750.00	100.00%
小计	12,325,588.42	3,001,193.59	

2)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0,936,739.43		
1-2年	644,669.64		
2-3年	425,391.98		
3-4年	243,052.50		
4-5年	90,000.00		
5年以上	1,642,000.00		
合计	13,981,853.55		

账龄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501,936.20		
1-2年	1,023,607.18		
2-3年	331,905.69		
3-4年	187,950.00		
4-5年	809,439.35		
5年以上	1,470,750.00		
合计	12,325,588.42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① 明细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数	3,001,193.59			3,001,193.59
期初数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477,250.00		1,477,25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108,745.82			108,745.82
本期核销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变动				
期末数	1,415,197.77		1,177,250.00	2,592,447.7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②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攀枝花市仁和区永合建材经营部	往来款	300,000.00	债务单位已注销，无法收回	否

5)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拆借款	190,025.31	432,778.25
押金保证金	13,791,828.24	11,892,810.17
合计	13,981,853.55	12,325,588.42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董高成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7.15%	50,000.00
北京市成城交大建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5.72%	40,000.00
长春市华康建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5.72%	40,000.00
山西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5.72%	40,000.00
山西宏健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4-5 年	5.72%	40,000.00
小计		4,200,000.00		30.03%	210,000.00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其他应收款合计数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0.03%

7)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8) 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9)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10)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57,006.98		5,857,006.98	6,868,111.10		6,868,111.10
半成品	7,181,860.27		7,181,860.27	10,331,853.95		10,331,853.95
包装物	372,004.14		372,004.14	503,527.98		503,527.98
合计	13,410,871.39		13,410,871.39	17,703,493.03		17,703,493.03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

无

(5) 其他说明

无

8.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675,823.00			5,675,823.00
本期增加金额				-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改变使用用途增加	3,000,480.00			3,000,480.00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5,675,823.00			5,675,823.00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3,166,126.48			3,166,126.48
本期增加金额	269,601.60			269,601.60
1) 计提或摊销	269,601.60			269,601.60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3,435,728.08			3,435,728.08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240,094.92			2,240,094.92
期初账面价值	2,509,696.52			2,509,696.5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期初数	2,509,696.52			2,509,696.52
其中：成本	2,509,696.52			2,509,696.52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增加				
其中：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减少	269,601.60			269,601.60
其中：成本	269,601.60			269,601.60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2,240,094.92			2,240,094.92
其中：成本	2,240,094.92			2,240,094.92
公允价值变动				

(2)本期增减变动的说明

无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格瑞特公司未办妥房屋产权证房屋建筑物原值 3,000,480.00 元

(4)其他说明

1) 公司将厂房出租给山西华砣匠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期限 2021 年 7 月至 2026 年 6 月， 每年租金 100,000.00 元。公司将办公楼顶 10 平方米出租给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市分公司， 租赁期限 2023 年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0 日， 租金每年 3,000.00 元。投资性房地产坐落于运城市盐湖区工业科技园诚信路 1 号的公司办公楼及厂房。

2) 公司将 綦系车间出租给山西德邻贝尔建材有限公司， 租赁期限 2021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每年房租为 1,425,000.00 元。投资性房地产坐落于运城市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振兴大道 9 号。

9.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3,283,018.18	13,597,601.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3,283,018.18	13,597,601.12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9,357,352.77	9,105,015.97	1,200,893.64	1,149,577.27	30,812,839.65
本期增加金额	239,678.90	123,787.60	769,115.04	29,867.26	1,162,448.80
1) 购置	239,678.90	123,787.60	769,115.04	29,867.26	1,162,448.8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期末数	19,597,031.67	9,228,803.57	1,970,008.68	1,179,444.53	31,975,288.45
累计折旧					
期初数	8,469,115.02	6,553,143.71	1,108,688.69	1,084,291.11	17,215,238.53
本期增加金额	940,995.99	357,496.78	155,206.28	23,332.69	1,477,031.74
1) 计提	940,995.99	357,496.78	155,206.28	23,332.69	1,477,031.74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改变用途减少	-	-			-
期末数	9,410,111.01	6,910,640.49	1,263,894.97	1,107,623.80	18,692,270.27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0,186,920.66	2,318,163.08	706,113.71	71,820.73	13,283,018.18
期初账面价值	10,888,237.75	2,551,872.26	92,204.95	65,286.16	13,597,601.12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格瑞特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 不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 1,477,031.74 元

4)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格瑞特公司无抵押固定资产

5)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无

6)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无

7)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格瑞特公司未办妥房屋产权证房屋建筑物原值 13,804,790.00 元

10.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0,282,995.62	30,693.07	10,313,688.69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0,282,995.62	30,693.07	10,313,688.69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275,534.57	4,348.24	1,279,882.81
本期增加金额	205,659.96	3,069.36	208,729.32
1) 计提	205,659.96	3,069.36	208,729.32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481,194.53	7,417.60	1,488,612.1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801,801.09	23,275.47	8,825,076.56
期初账面价值	9,007,461.05	26,344.83	9,033,805.88

(2)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860,517.15	8,229,077.56	42,066,459.04	6,309,968.85
递延收益	-	-		
合 计	54,860,517.15	8,229,077.56	42,066,459.04	6,309,968.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2,662,562.00		2,662,562.00	2,662,562.00		2,662,562.00
合 计	2,662,562.00		2,662,562.00	2,662,562.00		2,662,562.00

13.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3,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3,300,000.00	1,900,000.00
合 计	6,300,000.00	1,900,000.00

14.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采购货款	63,808,722.86	47,929,502.70
合 计	63,808,722.86	47,929,502.70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无

(3) 本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本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5)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款项性质
山西华凯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11,215.80	1年以内,1-2年	货款
吉林省盛世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白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7,335,478.09	1年以内	货款
山西黄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4,474.47	1年以内,1-2年	货款
山西德奕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6,473.50	1年以内	货款
内蒙古伊豪工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40,083.11	1年以内,1-2年	货款
合计		23,977,724.97		

15.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129,233.39	1,295,936.13
减：增值税额	129,911.81	149,090.00
合计	999,321.58	1,146,846.13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92,693.54	3,917,357.06	3,903,209.34	306,841.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4,042.19	354,042.19	-
辞退福利				
1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2,693.54	4,271,399.25	4,257,251.53	306,841.2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1,913.66	3,306,228.74	3,297,865.63	300,276.77
职工福利费	-	329,874.58	329,874.58	-
社会保险费	-	142,883.39	142,883.3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5,731.65	105,731.65	-
工伤保险费	-	37,151.74	37,151.74	-

生育保险费	-			-
住房公积金	-	89,376.00	89,376.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9.88	48,994.35	43,209.74	6,564.49
短期带薪缺勤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小计	292,693.54	3,917,357.06	3,903,209.34	306,841.2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48,025.98	348,025.98	
失业保险费		6,016.21	6,016.21	
企业年金缴费				
小计		354,042.19	354,042.19	

(4) 其他说明

无

17.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4,215,850.87	2,489,573.28
增值税	1,433,936.64	2,370,095.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940.32	165,798.29
教育费附加	80,090.60	71,056.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393.73	44,432.94
个人所得税	345.57	749.95
资源税		1,296.00
环保税	63.07	54.00
印花税	23,586.39	35,684.40
合计	5,991,207.19	5,178,740.05

18.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借款	113,489,133.31	129,944,044.21
应付暂收款	5,326,569.81	4,964,477.29
合计	118,815,703.12	134,908,521.50

(2) 本报告期内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

王志杰	关联方	37,427,480.07	39,257,480.07
潘晋忠	关联方	38,355,669.90	43,235,669.90
郭栋	关联方	33,713,483.70	39,583,483.70
小 计		109,496,633.67	122,076,633.67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年限	款项性质
潘晋忠	关联方	38,355,669.9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往来款
郭栋	关联方	33,713,483.7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	往来款
王志杰	关联方	37,427,480.07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往来款
潘少华	关联方	1,550,000.00	2-3年、5年以上	往来款
郭靖	关联方	893,472.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小 计		111,940,105.67		

(4)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期初数
潘英霞	关联方		900,000.00
王苑博	关联方		1,500,000.00
潘少华	关联方	1,550,000.00	1,550,000.00
小 计		1,550,000.00	3,950,000.00

19.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9,125,833.58	22,903,054.56
待转销项税额	129,911.81	149,090.00
合 计	29,255,745.39	23,052,144.56

20.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26.00						100,000,026.00

21.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7,749.51			657,749.51
合 计	657,749.51			657,749.51

22.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198,368.25	1,131,820.77		5,330,189.02
合 计	4,198,368.25	1,131,820.77		5,330,189.02

23.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43,439.38	10,612,020.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43,439.38	10,612,020.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18,207.67	10,590,493.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31,820.77	20,359,075.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9,300,02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29,826.28	843,439.38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64,853,528.45	104,272,448.46	171,784,151.98	127,214,670.68
其他业务收入	5,222,138.75	1,153,801.44	7,887,150.74	5,769,942.71
合计	170,075,667.20	105,426,249.90	179,671,302.72	132,984,613.39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聚羧酸减水剂	113,647,799.06	59,729,324.00	119,247,394.87	83,774,486.02
萘系减水剂	12,564,378.02	11,284,166.07	16,998,939.69	15,942,375.43
速凝剂	38,641,351.37	33,258,958.39	35,537,817.42	27,497,809.23
合计	164,853,528.45	104,272,448.46	171,784,151.98	127,214,670.6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数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65,767,165.15	38.6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3,647,477.64	13.90%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672,427.59	6.28%
宁夏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974,405.80	5.28%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646,781.52	5.08%
合计	117,708,257.70	69.21%

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6,862.30	309,954.65
教育费附加	281,512.83	132,837.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7,675.24	88,558.20
土地使用税	71,427.58	71,427.58
房产税	211,993.44	237,197.48
车船使用税	2,541.60	2,541.60
印花税	89,128.67	110,226.33
环保税	268.17	240.60
水资源税	2,502.00	7,236.00
合计	1,503,911.83	960,219.73

2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投标费用	359,807.55	417,515.82
差旅费	116,103.41	316,898.76
其他	173,977.04	259,880.23
招待费	822,710.34	841,492.69
服务费	23,563,892.67	15,233,292.33
合计	25,036,491.01	17,069,079.83

27. 管理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办公费	165,991.41	299,063.89
招待费	245,565.91	372,150.97
折旧费	962,926.14	803,506.58
职工薪酬	3,295,727.08	3,117,118.75
差旅费	521,749.49	322,533.60
交通费	58,423.43	39,515.11
其他	377,637.32	289,184.94
保险费	17,447.27	7,239.09

无形资产摊销	208,729.32	208,729.32
中介机构服务费	621,465.63	649,312.94
租赁费	101,467.91	147,798.73
诉讼费	15,284.06	207,126.80
合计	6,592,414.97	6,463,280.72

28.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原材料	5,803,968.13	6,632,622.83
人员费用	1,347,305.36	1,123,946.49
电费	27,084.77	17,049.76
折旧及摊销	38,459.20	37,076.90
其他	55,214.07	8,147.19
合计	7,272,031.53	7,818,843.17

29. 财务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36,688.33	132,443.90
减：资本化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90,222.27	41,112.25
加：汇兑损益		
加：手续费	28,142.97	11,189.89
加：其他		
合计	-25,390.97	102,521.54

30. 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4,108.00	1,209,519.00	4,108.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76.08	158.88	176.08
进项税加计抵减	837,631.22		837,631.22
合计	841,915.30	1,209,677.88	841,915.30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41 政府补助之说明。

31.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收益	17,473.24	14,685.49
债务重组收益	-20,000.00	-322,174.90

合计	-2,526.76	-307,489.41
----	-----------	-------------

3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3,094,058.11	4,061,822.22
合计	13,094,058.11	4,061,822.22

3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566.89	
合计		-5,566.89	

34.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注]	140,000.00	150,000.00	140,000.00
其他利得	4.81	39,395.16	4.81
合计	140,004.81	189,395.16	140,004.81

[注]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41 政府补助之说明。

35.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0,000.00	
税收滞纳金、罚款			
其他	0.62	2,249.46	0.62
合计	0.62	112,249.46	0.62

36.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56,194.59	881,077.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9,108.71	-286,882.14
合计	837,085.88	594,195.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2,155,293.55	11,184,689.40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23,294.03	1,677,703.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86,208.15	-1,083,507.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837,085.88	594,195.55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	140,000.00	150,000.00
存款利息收入	90,222.27	41,112.25
其他营业外收入	4,288.89	
往来款		7,447,365.38
合计	234,511.16	7,638,477.6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的期间费用	32,253,223.04	26,107,708.91
非经常性支出	0.62	112,249.46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9,107,054.80	3,271,644.53
合计	51,360,278.46	29,491,602.90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18,207.67	10,590,49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94,058.11	4,061,822.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6,633.34	1,887,176.32
无形资产摊销	208,729.32	204,491.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566.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688.33	132,443.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9,108.71	-466,882.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92,621.64	-6,803,264.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737,209.32	-32,928,268.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69,092.92	32,945,222.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0,286.70	9,628,801.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46,006.70	12,895,688.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95,688.49	3,894,782.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9,681.79	9,000,905.6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2,320.32	16,033.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19,686.38	12,879,655.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2,006.70	12,895,688.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2,242,248.37	7,567,311.00
其中：支付货款	12,242,248.37	7,567,311.00

39. 政府补助

(1)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稳岗返还	4,108.00	其他收益	
科技创新平台先进单位奖励	140,000.00	营业外收入	
小计	144,108.00		

(2)本期本公司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相关项目之说明。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7.30%(2022 年 12 月 31 日：20.9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6,300,000.00		6,3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3,808,722.86		43,251,500.93	20,557,221.93	
其他应付款	118,815,703.12		18,546,939.44	32,603,132.50	67,665,631.18
小计	188,924,425.98		68,098,440.37	53,160,354.43	67,665,631.18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900,000.00		1,9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929,502.70		38,374,409.03	9,555,093.67	
其他应付款	134,908,521.50		19,392,488.31	56,416,685.87	59,099,347.32
小计	184,738,024.20		59,666,897.34	65,971,779.54	59,099,347.32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无外币货币性资产。

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前三大股东持股比例均为 26.67%，根据公司前三大股东潘晋忠、郭栋、王志杰提供的《一致行动协议》，三人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将保持一致行动，三人内部一人一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一致意见。根据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三人在报告期内均保持了一致行动，王志杰为公司董事长，郭栋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潘晋忠为公司董事，三人能够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潘晋忠、郭栋、王志杰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王志杰	董事长
郭栋	董事、总经理
潘晋忠	董事
潘少华	董事、副总经理
卫淑娟	董事
胥永红	监事会主席
乔醴峰	职工代表监事
郭武军	监事
杨国华	财务负责人

5.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潘雪莲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潘晋忠的配偶
潘水婵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郭栋的配偶
高秀丽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志杰的配偶
郝景林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潘晋忠女儿的配偶
潘四民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潘晋忠配偶的弟弟
潘英霞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潘晋忠妹妹
郭梁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郭栋弟弟
潘世勤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郭栋配偶的哥哥
王苑博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志杰儿子
高会民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志杰配偶的父亲
山西舜淼商贸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志杰儿子王苑博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1) 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发生额情况

无

(2) 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发生额情况

关联方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王志杰	39,257,480.07	3,170,000.00	5,000,000.00	37,427,480.07
潘晋忠	43,235,669.90	2,820,000.00	7,700,000.00	38,355,669.90
郭栋	39,583,483.70	6,180,000.00	12,050,000.00	33,713,483.70
潘英霞	900,000.00		900,000.00	-
王苑博	1,500,000.00		1,500,000.00	-
潘少华	1,550,000.00			1,550,000.00
合计	126,026,633.67	12,170,000.00	27,150,000.00	111,046,633.67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76,586.50	781,327.00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王志杰	37,427,480.07	39,257,480.07
其他应付款	潘晋忠	38,355,669.90	43,235,669.90
其他应付款	郭栋	33,713,483.70	39,583,483.70
其他应付款	潘英霞	-	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苑博	-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潘少华	1,550,000.00	1,550,000.00
小计		111,046,633.67	126,026,633.67

(四)关联方承诺

无

九、股份支付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4年1月26日，经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2024年关联方潘晋忠、王志杰、郭栋用自有资金向公司提供无偿借款，合计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万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其他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明细情况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10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0,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73.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7,811.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979,392.73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46,908.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2,483.8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6%	0.1132	0.1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2%	0.1049	0.1049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318,207.67
非经常性损益	B	832,48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485,723.8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05,699,583.1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111,358,68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9.42%

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318,207.67
非经常性损益	B	832,48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485,723.85
期初股份总数	D	100,000,026.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00,000,026.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13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049

山西格瑞特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108.00
债务重组损益	-2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473.24

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7,811.4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79,392.73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6,908.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2,483.8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